

# 中华文化与社会和谐 — 儒释道“对话”

## 对中华文化的历史和谐社会关系

### 提要

无论思想是自成一家还是开宗立教，最终都是把理想传诸后世。儒、释、道虽然在其思想上各有优点和缺点，若能互摄互融，互有所补实为东方思想之精粹。

隋唐盛世，佛教各宗相互参透，而且融摄儒、道思想，宋元时期终于出现儒、释、道三教思想的大交融。

儒者修身，齐家治国兼善天下；释教治心，舍妄归真寂静无为；道本不生，法自天然栖真玄学。历代帝王皆以平衡三教，维系道德纲常，稍有偏重，则法难顿起；若或离弃，成乱世之因，不可轻心，和谐是尚。

### 儒释道之思想

众生因无明而造业，虚受轮转于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之中。所谓无明是人心中对外在事物无所知而产生的烦恼，若心向外驰求，则迷惑于物境之中，只会增加我执、我见，着相于尘劳妄境，虚妄造业虚妄受报；若能回光内照，灼破障闭心源之烦恼我执，智慧现前转小我为大我，把自私自利的心，转为慈悲喜舍之胸怀，此大我之心能够去除无明烦恼，超然物外。古来智者皆以远离物欲，栖心静境，思考大自然的奥秘，寻求真我现前。返璞归真之东方智者中，在我国能移风易俗者，域内有儒、道二家，境外只牟尼佛家。

儒家的代表孔子，生活在一个社会、政治动乱的时代，他竭尽全力坚持己见想去改革世界。在历史上他是一位出色的教育家，深受历代文人的尊重。孔子说自己“述而不作”（《论语·述而》），他认为《易》、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乐》、《春秋》六经是先民最好的智库，一生努力去纠正一切偏离传统的标准和做法。在社会关系中，每个名义都含有一定的责任和义务，如君、臣、父、子都是有社会责任的名，负有这些名的人都必须相应地履行他们的责任和义务，这就是孔子“正名”学说的含义。关于人的德性，孔子强调“仁”和“义”，特点是仁。义是应该造的意思，“忠恕”之道，就是实行“仁”之方法。从“义”的观念，孔子提出“无所为而为”的观念。一个人做他应该做的事，纯粹是由于这样做在道德上是对的，而不是出于在这种道德强制以外的任何考虑。孔子说：“道之将行也与？命也。道之将废也与？命也。”（《论语·宪问》）他尽

了一切努力而又归之于命，命就是命运，孔子所指的命，即天的命令或天意，这样命就被说成为一种自然动力，凡事要“知命”而为。《论语》中孔子说：“志于道”。“道”是提高精神境界的真理。

道家创始人老子，《老子》第一章说：“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。无名天地之始，有名万物之母。”道家的“道”就是“无名”的概念，亦即是“实相”的根本。“道常无为而无不为。”道本身不是一物，但道能生万物，所以它不能像万物那样有所作为；可是万物都是由道而生，所以道无为而无不为。老子强调知识本身也是一种欲望，它使人无止境地希望满足于欲望的对象——想知道得多一些，它既是欲望的主人，又是欲望的奴仆。随着知识的增加，人们就不再安于知足、知止的思维，老子说：“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”。“慧智出，有大伪。”老子认为，道生万物，在生的过程中，都会有一些得着，这就是“德”，“万物莫不尊道而贵德。”这是因为，道是万物之所从生者，德是万物之所以是万物者。顺德而行的生活，超越了善恶的区别。老子告诉我们：“天下皆知美之为美，斯恶已；皆知善之为善，斯不善已。”所以，“祸莫大于不知足，咎莫大于欲得。”为什么老子强调寡欲，道理就在此。

佛教的导师释迦牟尼佛，生于一个阶级观念极重的婆罗门教社会，虽然贵为太子，在皇宫之中享受极尽奢华的生活，但看见民间充满疾苦而生起怜悯之心，思量解决离苦的方法，最后决定出家学道于苦行林中，分别亲近当时出名的几位大修行者学习，经过六年苦行认为都不是解脱的方法，于是独自在菩提树下思维，终于豁然悟出：“一切众生皆具如来智慧德相，只因妄想执着不能证得。若离妄想一切智、自然智、无碍智，即得现前。”鹿野园中佛陀初转法轮，向五比丘说出四种根本道理：“此是苦，此是集，此是灭，此是道。次劝转：此是苦汝应知，此是集汝应断，此是灭汝应证，此是道汝应修。次证转：此是苦我已知，此是集我已断，此是灭我已证，此是道我已修。”佛教的基本理论是“缘起，‘诸法因缘生，诸法因缘灭’”；“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；此无故彼无，此灭故彼灭”；《妙云集》中亦有提及经上说：“见缘起即见法，见法即见佛”，缘起是佛陀的法身，缘起也是佛家哲学的核心概念。《中论》观因缘品所云：“诸法不自生，亦不从他生，不共不无因，是故知无生”。

## 佛教与儒道之关系

由于先民无知，对大自然产生现象，敬而畏之奉以为神，祭祀祈求以安稳民心，渐渐演变为封建或极权社会模式，儒释道家皆起源于二千六百年前的社会，由于思想承袭或融和而发展，各自演变出教化一方的思想体系，以道家思想渊源属于中国本土建立的唯一宗教——道教，以老子从崇尚自然之道开发出社会和个人的理想境界，“我无为而民自化，我好静而民自正，我无争而民自富，我无欲而民自朴。”意思是智巧人为造成社会的危害，自然无为是理想社会。日后演变为兼摄阴阳易理，卜筮扶乩等民间信仰。

佛教传入中国，虽是域外之教，但随着中、印不断往来，在融和两国的语言文化方面，佛教的传播起着重要的作用，儒道思想亦融和于教理之中，到了唐宋时期更发展到顶峰。除了宗教的意义之外，佛教在中国逐渐形成一套完整哲学体系，衍化出十多派的哲学思想，使佛学具备了中国文化的特色，佛学中主要的流派如慈恩宗、禅宗等，便是中国本土化衍生出来的思想体系。

儒家沿袭自周朝的社会传统，可以说是中国文化的主流，历代教育的基础，从人之初乃至中庸、大学是教育历程，学而优则仕，科举考试为入仕途之门，朝野官员非儒者莫属，儒家思想伦理道德为施政之标准、社会和谐之规范，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是为五种纲常之道，恰与佛教之教诫，杀、盗、淫、妄、酒五戒有接近意义，所谓：仁者不杀生、义者不盗取、礼者不淫欲、智者不醉酒、信者不妄言有异曲同工之义，皆为使民众有一个道德典范；缔造和谐社会之基本素质。

## 佛教法难

历代帝王皆以民间信仰或宗教义理为辅政良方；教育社会标准行为的规范，崇奉佛法者，遣使迎僧，建设译馆，敕令翻译佛经，复广建塔寺，下诏兴隆佛法，广度僧尼，为促进我国佛教兴盛的因素。但曾受中国文化思想主流重视的佛学，在人为的主观环境，欠缺包融的政治舞台，亦曾经过三武一宗的厄难，北魏·太武受道士寇谦之的煽惑，诛沙门，焚经像；北周·武帝讷道士张宾之言，诛僧毁寺，焚烧经像；唐·高祖信道士傅奕而废佛，唐·武宗迷惑于罗浮山道士之谗言，下敕破坏佛寺，并令沙门还俗；周·世宗废佛毁像；清·咸丰年间，洪秀全建立太平天国，信奉上帝排斥异教，无论佛寺、道观，及民间祠庙，皆焚毁之，神像经卷，更破弃无遗；近代的文化革命几乎尽毁传统文化与宗教根基，这种扰乱国家民族团结，造成社会分化不安局面的行为，都是因人对事物的喜恶发展成极端行为的表现，终于失去平衡所致。

## 结论

治学有多门，完成在人格。儒、道、释用功于以明人伦、清虚自守、舍妄归真。佛教更阐明真、俗二谛的理论，真谛理属于性宗，寂静无为，返闻自性，圆融无碍，一切为心所造，心生则种种法生，心灭则种种法灭；俗谛理属于相宗，缘起缘灭，对待为义；此生故彼生，此灭故彼灭；如实观察明辨缘起性空之理，菩提道中更以慈悲喜舍的精神，自利而复利他。现实社会中出尘非容易之事，物质世界里朴实难以引起共鸣，如何在世界洪流“人权主义”高涨中能够提出相互尊重、和谐共处之道，并非一件容易之事。和谐社会佛教提出“中论”来申述“中道”的主张，恰好和儒家的“中庸之道”有相同之

论点。反对以“极端”主义表达素求，主张以聆听、平等方法去圆融人生，达致社会和谐、世界和平之愿望。

2008年4月17日

参考文献：

《中国哲学简史》——冯友兰

《儒、道、佛的宗教性》——康哲行

《三教平心论》——元·刘谧